

绩溪县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情况

2022 年度，按照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和部署，我县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面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逐步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了我县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现将 2022 年度工作总结汇报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制度建设

加强制度建设，我局按照上级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制定了我县《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绩财绩〔2022〕9 号）等文件，制定 2022 年度全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基本计划和相关制度，对各个阶段向各单位发送相关工作提示单，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强化目标考核。我县已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了政府目标管理考核，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细则，对相关材料未报送或报送不及时将进行扣分，对工作落实不力的部门进行通报，并将考核结果报送县政府。

（二）稳步工作推进，落实全程管控

事前评估力度最大化。为提高财政资金配置的合理性和科学性，将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出最大的效益，一方面，我县对拟新出台或修订调整的、预算金额在 300 万以上的重大项目开展事前评估，并要求单位按要求出具事前评估报告，作为 2022 年项目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2022 年，我县共开展了 27 个重点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涉及财政资金 18.46 亿元。我县此次事前绩效评估金额 2.31 亿元，核减预算资金 0.76 亿元，核减率达 12.5 %，涉及 13 家预算单位。

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各预算单位在编制 2022 年预算时，同步编制所有项目和部门整体预算的绩效目标，完成对 2022 年度本单位所有项目、上级转移支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的填报，后期追加项目及上级转移支付项目也同步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由财政部门对其目标设置的合理性进行全面审核。2022 年度，全县共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数 422 个，涉及资金达 14.48 亿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 6 个，共 402.3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49 个，共 7.57 亿元，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167 个，共 6.87 亿元。部门整体支出的部门数 69 家，编制绩效目标的部门数为 69 家。

绩效监控管理全覆盖。我县完成对 1-8 月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开展“双监控”，完成对 2022 年度本单位所有项目、上级转移支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申报表的填报，以及部门整体绩效监控的报告。坚持问题导向，组织建立跟踪机制，汇总分析监控情况，发现了部分项目实施进度较慢、资金使用明显滞后等问题，

并要求相关项目单位分析原因、及时整改。2022 年度，全县共编制绩效运行监控项目数 332 条，涉及资金 9.63 亿元，部门整体支出的部门数 69 家，部门整体运行监控部门数 69 家。

事后续效评价全覆盖。我县对 2021 年度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支出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并做好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2022 年度绩效自评项目数为 267 个，项目总金额为 10.27 亿元，其中本级项目有 172 个，项目金额为 5.98 亿元，上级转移支付项目数为 95 个，项目金额为 4.29 亿元。主管部门在全面开展项目自评的基础上，选取部分项目开展部门评价，部门评价项目数 78 个，资金 6.21 亿元。

财政评价范围扩大化。县财政局在部门自评的基础上，选取 2022 年度涉及范围面广、影响范围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及部门，共涉及项目 20 个，其中包括 15 个重点项目及 5 个部门整体，涵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等不同类型。涉及项目资金为 1.65 亿元。部门整体资金总量为 6040 万元，采取第三方机构现场评价的方式进行。以预算管理为主线，进一步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切实增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确保资金有安排、有计划的高效使用。重点项目资金来源包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及县级配套资金，从此次评价得分来看，整体结果较好，15 个项目最高得分 98.55，平均得分 95.72 分。

抽查复核明确化。县财政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和考核要

求，提前谋划，制定下发抽查通知，明确抽查对象、内容、范围、工作程序和时间要求等内容，确保抽查单位和抽查工作组有充足的时间准备和开展工作，确保自评抽查工作有序推进。将抽查复核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相关预算单位整改落实，并归纳总结共性问题，提出相关建议。

绩效信息全公开。我局根据上级绩效工作指示精神，组织预算部门按要求随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向社会公开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并组织预算部门按要求随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向社会公开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结果；同时，县财政局按要求随 2022 年度政府预算向社会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以及随 2021 年度政府决算向社会公开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等，涉密项目除外。

（三）强化结果应用，提升管理水平

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县财政局督促预算部门将自评和部门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编制等工作中，抽查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将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反馈部门督促整改落实，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

提升评价指标。全面完善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从共性指标、个性指标两个方面划分财政评价指标，分类别制定个性化指标体系，根据单位及项目特点选取评价指标。

二、主要存在问题

一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我县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不够健全，需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绩效结果向社会逐步公布，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将一些绩效评价结果不好的项目取消，对执行不力的单位预算进行削减，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有作用。

二是细化绩效管理制度。目前来看，我县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够健全，要加快构建全流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闭环，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形成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

三是提高绩效管理工作的精细程度。我县的预算绩效工作还处于起步发展阶段，绩效各方面精细化程度不高，要在把握整体大框架的同时，做好绩效指标、目标等的精细化管理，从而提高预算绩效的精准程度，形成整体细节两不误的工作理念。

三、我县 2023 年度工作举措

下一步，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推进：**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绩效结果向社会公开。同时不断扩大财政重点评价范围，3年内覆盖所有预算单位及乡镇，不断提升全县各单位及乡镇政府的绩效意识和绩效管理水平和**思想认识再提高。**强化对各预算单位业务负责人的培训，明确部门内部职责分工，牢固树立部门绩效

意识和责任意识，推动部门绩效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和规范化。**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再提升。县财政局将在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的基础上，更加精益求精，对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的工作努力钻研提升，对指标等精细化水平不断打磨，因地制宜，让不同项目形成自己的指标系统；并细化绩效目标的制定，努力实现绩效有效掣肘目标的理念。同时将组织财政局相关科室到市财政局和兄弟县市进行学习，不断提高自身预算绩效管理综合及精细化水平，为顺利推进我县下一步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是提高绩效指标水平。各单位对绩效管理指标库的认识应用不到位，设置绩效目标时存在指标不足、指标值不合理、部分项目指标设置质量不高等问题，不能真正反映该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